



对上述职 对下点评

# 黄南州公安局党委 盘点党建主责晒成绩

11月20日,黄南州公安局党委组织召开党委(扩大)会议,政治部和局属四个党支部向局党委述职,党委书记点评党建工作情况,晒工作成绩,进一步认真落实党建工作主业主责,坚持从严治警要求。

## 晒工作成绩单 人人看 相互学

近日,黄南州公安局党委专题听取局机关党委及局属四个党支部的党建工作述职报告。局党委委员、政治部主任代表局机关党委述职,以“坚持公安信党,突出政治建警,推动党建工作晋位升级”为题,从明确工作攻坚方向、明确工作标准要求、明确工作重点任务、明确意识形态工作方略等四个方面作了详细汇报,局属各党支部书记从结合业务工作促党建,结合党建工作促业务两个方面分别进行了述职。

今年以来,州公安局坚持“严”字当头工作思路,注重实效,确保基层党建取得实实在在的成绩。

一是明确工作攻坚方向。政治部围绕从严治警从从严治警任务落实、落细、落小的要求,结合各警种工作任务、设计载体,利用3年时间分3个阶段集中推动党建工作。紧密结合《黄南公安机关党建工作三年行动计划意见》,制定具体推进方案,局属各党支部主动申报特色党支部建设方向,建立工作台账,选树各警种先进典型23名,确定党建工作示范点2个、群众满意窗口3个。建立党建工作年度考评制度,工作实效纳入绩效考核内容,加大考核权重。政治部向局党委专题报告党建工作2次,有力推动了党建工作稳步开展。

二是明确工作标准要求。局党委从支部班子建设等6个方面全面提升党建层次。注重干部梯队建设,年内调整干部14名,累计“点对点”培训警民730多人,初步建立了法医等10类,307人的全州公安人才库建设,制定年度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计划,年内争取发展党员计划指标16个,上半年已吸收预备党员7名,培养入党积极分子21名,强化管党治警责任,坚持“一岗双责”以党建带团建。截止目前,约谈3人,违反工作制度通报16人。突出公安机关工作特点,认真细致谋划顶层设计,督导开展“铁血铸就忠诚警魂、担当主责维护稳定”为主题的专题组织生活会,查验公安机关广大党员的党性修养

和党纪意识。落实爱警暖警措施,注重民警人文关怀,累计表彰先进集体3个、先进个人35名;慰问生活困难党员20人(次),发放慰问金13.6万元。

三是明确工作重点任务。根据《公安机关执法勤务警员职务序列改革和公安机关警务技术序列改革方案的通知》,精准推进序列改革,已初步完成3个警种、18个专业、275人的改革前期模拟配改工作,后续工作正在稳步推进。创新“主题党日+”、队伍思想状况调查等,加强管理,切实做好党员民警一人一事的思想政治工作,打通联系干警“最后一公里”。扎实推进党建带三建(工青妇),组织完成局机关工会、妇联换届选举工作,选举产生新群团组织,选优配强了共青团、妇联、工会等群团组织。树立大抓基层的导向,做到有干警的地方就有党的工作,有党员的地方就有党的组织,有党组织的地方就有坚强的战斗力。依托素质强警、对口支援等援青平台,累计在省外培训民警7期、126人;选派民警参加省厅举办的各类培训班43期、培训199人(次),通过多种途径使民警开阔了视野、转变了脑筋、增长了才干。

四是明确意识形态工作方略。按照早发现、研判准、处置快的要求,与网安支队紧密配合,完善意识形态安全预警监测体系和分析研判机制,全面做好应对准备,完善相应的防范措施和方法。扎实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成立领导小组,完成党支部书屋、精神文明文化长廊、民族团结文化长廊和党风廉政文化长廊建设,通过有效载体,在机关形成“人人思进步、个个求团结”的良好风尚,创建活动得到了州委州政府的高度肯定。2018年9月,被州委授予“全州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先进集体”荣誉称号。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优质服务、环境整治、文明养成、窗口单位为载体,广泛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州局精神创建工作得到了州文明委认可,被授予“全州文明单位”荣誉称号,创建“全省文明单位”后续工作正稳步推进。

## 点评找短板 红脸 出汗 揭短

在黄南州公安局党委党建工作述职点评会上,局党委书记岳卫平结合日常工作进行点评,就进一步加强局机关党建工作,坚持政治建警,推动公安工作创新发展提出具体要求。他指出,实行上级党委听取下级党支部党建工作述职制度,落实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制度,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的重要举措,是以党建为引领,促进公安各项工作“上水平 创一流”的有力抓手。他强调,党的建设和党的领导,是公安工作的灵魂,要更加突出政治建设,从政治建警的高度抓党建工作,从严落实“两个责任”。他要求,下一步工作要认真做好找差距、补短板,持续用力,久久为功,突出主责主业抓好党建工作。

## 述职工作常态化制度化

今年以来,黄南州公安局党委将抓党建工作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年初专门召开全州公安系统意识形态和党建工作会议,建立“两级联述联评联考”制度,县公安局党委、科室(队)党支部就抓党建工作情况分别向上一级党委进行专项述职,组织基层党组织、党员和民警代表对州、县、科室(队)党组织抓党建工作情况进行评议,把抓党建工作情况作为县公安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年度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州局党委结合局党委班子成员下沉支部联系指导党建工作机制,系统指导、深入推动,述评考“三位一体”的制度成效更加突出。党建述职报告实现制度化和常态化,搭建了州县两级公安机关党委齐抓共管,以党建带队建促发展的“连心桥”,开辟了公安系统上下级党委、党支部之间进行党建述职常态化制度化的新路径。